

# 臺中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區二字第1110281579號

附件：「臺中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安置土地抽籤暨分配作業要點」



訂定「臺中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安置土地抽籤暨分配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生效。

市長 盧秀燕 休假  
 副市长 黃國榮 代行

裝

訂

線